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西乡县茶镇人民政府

所属年度：2026年

编制单位：西乡县茶镇人民政府

编制时间：2026年10月12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 (一) 项目名称： 2026年茶镇渔丰村蚕室建设项目
- (二) 项目所属年度： 2026年
- (三) 项目所属分类： 工程
- (四) 预算金额（元）： 882,631.49元 ， 大写（人民币）： 捌拾捌万贰仟陆佰叁拾壹元肆角玖分
- (五) 项目概况：
修建2间蚕室共400平方米，储桑室200平方米，2处消毒室平方米
-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 需求调查方式
- (二) 需求调查对象
- (三) 需求调查结果
 -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 2.市场供给情况
 -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 5.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 (一) 采购组织形式： 部门集中采购
- (二)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 否
- (四) 采购包划分： 不分包采购
-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 是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 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 否
-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否
- (十二)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 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 (一) 分包名称： 工程
-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面向的企业规模： 中小企业
 - 3)预留形式： 设置专门采购包

4)预留比例： 100%

2、预算金额（元）： 882,631.49 ， 大写（人民币）： 捌拾捌万贰仟陆佰叁拾壹元肆角玖分

最高限价（元）： 882,631.49 ， 大写（人民币）： 捌拾捌万贰仟陆佰叁拾壹元肆角玖分

3、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4、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5、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6、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其他业务用房施工	标的名称	蚕室修建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882,631.49	单价（元）	882,631.49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是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建筑业

标的名称：蚕室修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	2	施工范围：工程量清单内所含的全部内容
★	3	工期：90日历天

7、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关于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注：①可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可提供2025年度供应商完整的全套财务报表（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注），③可提供截至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证明财务报告中签字签章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身份证明、财务报告中数据信息真实性有效性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	---------------------------------------

8、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资格	供应商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供应商资质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4	项目负责人资质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近六个月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建安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5	信誉资格条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www.creditchina.gov.cn)，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www. ccgp. gov.cn), 供应商应按照汉中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行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的通知》（汉采办采管〔2024〕20号）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承诺函模板详见磋商文件格式）

9、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 编号	一 级 评 审 项	二 级 评 审 项	详细要求	分 值	客 观 评 审 项

1	详细评审	项目实施方案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施工准备及总体概述;2施工平面布置;3项目总体部署;4施工方法;评审标准: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项目的理解准确、针对性强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得12分;每缺一项扣3分, 每一项内容存在缺陷, 扣1.5分, 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过于简单、不完善、前后表述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1 2. 0 0 0 0	否
2	详细评审	团队人员配置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管理机构; ②岗位安排及职责, 配备齐全。③劳动力保证措施; ④劳动力计划表等。 评审标准: 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项目的理解准确、针对性强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得4分; 每缺一项扣1分, 每一项内容存在缺陷, 扣0.5分, 扣完为止。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过于简单、不完善、前后表述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4. 0 0 0 0 0	否
3	详细评审	工程质量保证措施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工程质量目标; ②工程质量保证措施; ③工程质量控制体系; ④质量管理机构职责等。 评审标准: 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项目的理解准确、针对性强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得8分; 每缺一项扣2分, 每一项内容存在缺陷, 扣1分, 扣完为止。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过于简单、不完善、前后表述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8. 0 0 0 0 0	否
4	详细评审	安全生产保障措施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②配置安全组织机构; ③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制度; ④安全保障措施; ⑤应急救援机制等。评审标准: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得10分; 每缺一项扣2分, 每一项内容存在缺陷, 扣1分, 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过于简单、不完善、前后表述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1 0. 0 0 0 0	否
5	详细评审	工期保障措施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工期进度安排计划; ②工期保证措施; ③机械设备投入计划; ④材料投入计划; ⑤ 施工计划进度图等。评审标准: 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项目的理解准确、针对性强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得10分; 每缺一项扣2分, 每一项内容存在缺陷, 扣1分, 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过于简单、不完善、前后表述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1 0. 0 0 0 0	否

6	详细评审	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文明保护及环境保护施工管理制度；②文明施工现场管理；③防尘降噪、治污减霾、节能减排措施等。评审标准：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项目的理解准确、针对性强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得6分；每缺一项扣2分，每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过于简单、不完善、前后表述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6.0000	否
7	详细评审	项目负责人	具有3年（含）及以上类似工程施工工作经验得3分（以执业资格证或建造师注册证书发证时间为准），3年以下的得1分；不足1年的不得分；评审依据：以申请人加盖公章的执业资格证或建造师注册证书发证时间为准；	3.0000	是
8	详细评审	项目部其他技术人员	1.提供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的，每有一个得1分，最多得5分。注：上述人员均需具有专业执业证书证件，否则不得分，且同类人员只计算一次；2.上述人员能够按要求全程在岗到岗常驻施工现场，在岗履职，未经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同意不得擅自离岗、脱岗或擅自更换人员，提供承诺书得2分；	7.0000	是
9	详细评审	企业业绩	供应商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完成的类似业绩证明，每提供一份得3分，最高得6分；注：业绩须是供应商完成的类似项目，提供中标通知书、协议书（合同）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否则不作为加分项。	6.0000	是
10	详细评审	相关承诺	供应商针对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承诺，包含:1、拟投入的材料应符合相关承诺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范、标准的承诺;2、质量保修期服务承诺;每提供一个承诺计2分，最多得4分，重复不计分；	4.0000	是

1	价 格 分	价 格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通过异常低价审查）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30。注：价格得分以供应商最后报价为计算依据，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磋商。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程序：（1）报价低于全部合格供应商报价平均值的50%；（2）报价低于全部合格供应商次低报价的50%；（3）报价低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45%；（4）评审委员会认为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履约的其他情形。本项目异常低价审查的具体程序、举证要求及处理标准，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执行	3 0. 0 0 0 0	是
---	-------------	-------------	--	-----------------------------	---

10、合同管理安排

- 1) 合同类型：建设工程合同
- 2) 合同履行期限： 90日历天
- 3) 合同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 5)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否
- 6)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 否
- 7) 合同支付约定：

采购包1：

- 1、 预付款，施工合同签订，人员机械进场，达到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 2、 进度款，按期完成半程进度计划，达到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
- 3、 进度款，竣工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 4、 进度款，工程经结算审计结束后，按照结算审计结果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 8)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按照国家级行业相关验收合格标准执行
- 9)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质保范围：全部施工内容；缺陷责任期期： 24个月

10)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本次项目所涉及的相关知识产权风险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它目的。

- 11)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无

12)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委托单位与供应商之间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根据双方约定提交仲裁，或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3) 合同其他条款： 无

11、履约验收方案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是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是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是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5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承诺以及合同约定标准，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承诺以及合同约定标准，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承诺以及合同约定标准，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